

七七事變後爆發之盧溝橋抗日戰役

· 吳鍾珍 ·

緣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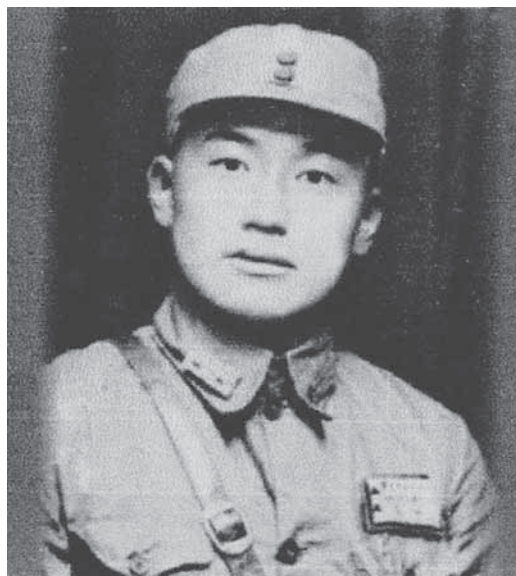
民國廿六年五月廿九日，日本侵略軍繼強占中國東北三省後，並想逐步控制華北地區，藉口中國當局援助東北義勇軍孫永勤進入灤東（此地為非武裝區），旨為破壞《塘沽協定》（註一），由日本天津駐屯軍參謀長酒井，於五月廿五日向國民政府提出交涉，並從東北調遣日軍入關進行武力威脅。六月九日，日本華北駐屯軍司令官梅津美治郎，向北平軍分會代理委員長何應欽提出「覺書」，限三日內回復。為避免事態擴大，國民政府指派何與日方會談，在七月六日函覆梅津，承諾日方提出的條件，出讓華北大部主權，此即通稱之《何梅協定》。自此，國民政府撤走在河北的黨政機關，撤退駐留河北的國民黨中央軍及東北軍，並依日方的指定，撤換中國軍政人員（第二十九軍軍長宋哲元，就是日方同意的原來馮玉祥之西北軍部隊），禁止一切抗日活動。

民國廿六年七月七日晚上十一時，駐紮在豐臺的蠻橫日軍，在我第二十九軍駐地附近進行夜間軍事演習，事後以一名士兵失蹤為由，要求進入宛平縣內搜查。當時駐紮盧溝橋的是我二十九軍三十七師二一九團的一個營，由於時間已是深夜，駐軍吉星文團長（註二）拒絕了日軍之要求。日軍開始從東西兩門砲擊城內，我軍亦予以反擊，雙方互有傷亡。隨後就在盧溝橋北方進入相持狀態。

日軍的陰謀

日軍利用緩兵之計，弔誘「中國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宋哲元，表示這只是地方事件，願意和平解決；但暗中卻緊急採取包圍形勢，在交涉中首先對宛平縣城發起攻擊，強占宛平東北之沙崗。這時吉星文團長決定奮起還擊，於是立即招募「大刀隊（即敢死隊）」以對抗日軍，在短短幾小時

內就來了五百餘人，於是他憑著「敢死隊」與二十九軍的勇士們收復了沙崗，並堅守宛平縣城，擊退來犯之日軍數次。七月廿日，日軍第一批增援部隊進入華北，並且以優勢火力砲擊宛平縣和長辛店，這時吉星文與他的敢死隊已與日軍作戰十餘天，但仍保持高昂之士氣，擊退日軍多次進攻。七月廿七日，日軍共集結十萬多人，分別對通縣、團河、小湯山等地進攻，並於北平四郊激戰，守軍則退至南苑及北苑，於是吉星文當即率部追隨他的老長官第一三二師師長趙登禹和第二十九軍副軍長佟麟閣趕往北平，並肩作戰，保衛這個關係重大之名城。發現和平無望的宋哲元委員長



宛平縣駐軍吉星文團長。（圖由筆者提供）

，則拒絕了日軍之一切之要求，急令第二十九軍各部集結平津一帶，並派人星夜趕赴保定，促駐軍保定之孫連仲將軍（原馮玉祥之西北軍部隊）率其部隊北上支援，同時亦向全國發出「守土」通電。

激烈悲壯之戰況

七月廿八日八時，日軍發動總攻擊，因日軍有飛機轟炸與戰車前導，我國軍隊處處被動，犧牲慘重，日軍第二十師團在飛機、砲兵支援下，主攻北平地區之第二十九軍。日軍先對南苑兵營猛攻，南苑守軍指揮失靈，各自為戰，傷亡慘重，第二十九軍副軍長佟麟閣、第一三二師師長趙登禹

同時殉國，南苑失陷。但吉星文仍率領著他的敢死隊與第二十九軍部隊，奮勇抵抗日軍，堅守最後一道防線，直到平津失陷奉命撤離戰場為止。

七月廿八日下午，宋哲元委員長決定撤到保定，於是派第三十八師師長張自忠將軍（註三）代理「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冀察綏靖公署」主任兼北平市市長，對日軍虛以委蛇，表示友好，以掩護第二十九軍撤退。但張自忠將軍就因此背上了「漢奸」之罵名。當晚，宋哲元等轉移到保定。第三十七師則奉令由宛平、八寶山、門頭溝一線



駐軍保定之孫連仲將軍。
（圖由筆者提供）



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宋哲元將軍。（圖由筆者提供）

撤離北平。七月廿九日八時，日軍獨立第十一旅團一部進攻北苑與黃寺，遭到守軍獨立第三十九旅與冀北保安隊之頑強抵抗。當天十八時，黃寺失守，北苑守軍獨立第三十九旅轉移，北平陷落。駐防天津的第二十九軍第三十八師部隊，廿九日凌晨主動向日軍進攻，攻占天津總站（日軍駐地），並向駐海光寺之日軍司令部和東局

子飛機場攻擊。但在日軍空中轟炸、地面強力抵抗之下，中國軍隊進攻失利，退至靜海、馬廠一帶。七月卅一日，平津終於完全淪陷。

然後，日軍繼續南下攻擊，似有攻至黃河北岸，要在華北製造另一個「滿州國」之企圖。一直等到九月三日，張自忠才經天津逃抵南京面謁蔣委員長，報告事變細節，當即被派任軍政部「部附」。直到十二月，我中央政府遷移至武漢後，才發表張自忠升任第五十九軍軍長，編入第一戰區戰鬥序列。

蔣委員長發表《廬山聲明》

當軍事委員會蔣介石委員長獲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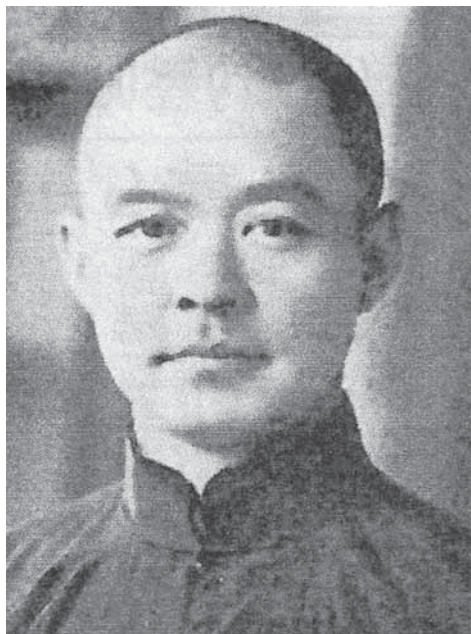
平津戰況後，研判日軍全面侵略我國之行動已經開始，乃於七月十七日在江西廬山發表著名的「最後關頭演說」，此演說即為《廬山聲明》，該聲明稱：「如果放棄尺寸土地與主權，便是中華民族的千古罪人！那時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求我們最後的勝利」、「臨到最後關頭，便只有拚全民族的生命，以求國家生存，最後關頭一到，我們只有犧牲到底，抗戰到底」及「地無分南北，年不分老幼，皆有守土抗戰之責！」表明了對日抗戰之決心。

註釋

《塘沽協定》即為民國廿二年五月卅一日，日本

關東軍代表陸軍少將岡村寧次與華北中國駐軍代表陸軍中將熊斌，在塘沽簽訂之停戰協議，其要點如下：

一、中國軍隊即刻撤至延慶、昌平、高麗營、順義、通州、



當時代理「冀察政務委員會」委員長兼北平市市長的張自忠將軍。（圖由筆者提供）

香河、寶坻、林亭口、寧河、蘆臺，所連之線以南以西地區，不得再向前進。又不得作一切挑戰擾亂之舉動。

二、日本為確悉第一項要求實行之情形，可用飛機或其他方法，以行視察，中國方面應行保護，並予以便利。

三、日本軍確認中國軍已撤至第一項協議之線時，不得超越該線繼續追擊，且自動一概歸還至長城之線。

四、長城以南第一項協議之線以北及以東地區內之治安維持，由中國警察機關任之。

五、本協議簽字後即發生效力。

慶祝「八一四」勝利七十九週年徵文啟事

為慶祝空軍「八一四」勝利七十九週年紀念，為發揚空軍「八一四」精神暨「笕橋」光榮傳統，本刊將製作慶祝特刊，歡迎民衆、官兵及眷屬踴躍投稿。

一、徵文主題：

- (一)發揚笕橋精神，再創「八一四」光輝。
- (二)精練戰技捍衛領空，建設現代化優質空軍。
- (三)弘揚空軍忠勇軍風，傳承先烈先賢志節。
- (四)前瞻、願景，創造新世紀的空軍。

二、來稿請以稿紙撰寫或電腦打字，有關人名及地名請務必書寫清楚，避免錯誤。

三、來稿請註明作者姓名、地址、電話，並於七月二十日前傳送至電子信箱（軍網：hieuwen@webmail.mil.tw，民網：caf.m.chunyi@msa.hinet.net），或寄至臺北市中山區北安路三八七號，空軍司令部「中華民國的空軍」月刊收；文稿照片如需寄還，請附上回郵信封，以利作業。

空軍司令部文宣心戰組敬啟